嘉实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年03月26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全部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3月2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自2018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嘉实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医疗保健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071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8月13日
基金管理人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37,607,423.07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优选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条件下,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淡化大类资产配置,主要通过医疗保健子行业间的灵活配置和行业内个股的精选实现基金资产的保值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医药卫生指数收益率×95%+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属于较高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胡勇钦	王永民
	联系电话	(010)65215588	(010)66594896
	电子邮箱	service@jsfund.cn	fcid@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600-8800	95566
传真		(010)65215588	(010)6659494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jsfund.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建国门北大街8号华润大厦8层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7,556,486.88	2,047,015.99	-218,810,517.69
本期利润	-377,879,193.49	200,334,018.21	-256,004,761.52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3393	0.1837	-0.2031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22.83%	13.37%	-16.26%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9.73%	14.62%	-12.1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8年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41,725,387.12	-19,245,902.98	-35,141,059.90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337	-0.0202	-0.0279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480,204,326.23	1,418,594,294.12	1,635,479,037.1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96	1.490	1.300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8年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9.60%	49.00%	30.0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6.19%	1.99%	-19.53%	1.81%	3.34%	0.18%
过去六个月	-27.25%	1.96%	-29.40%	1.73%	2.15%	0.23%
过去一年	-19.73%	1.79%	-24.38%	1.61%	4.65%	0.18%
过去三年	-19.13%	1.50%	-24.25%	1.36%	5.12%	0.1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9.60%	1.92%	16.83%	1.66%	2.77%	0.26%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医药卫生指数收益率×95%+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5%

中证医药卫生指数是中证800指数800只样本股中按行业分类标准选出的医药卫生行业全部股票作为样本编制指数,涵盖全市场医药行业股票中的较好投资标的。中国债券总财富指数是全样本债券指数,包括市场上所有具有可比性的符合指数编制标准的债券 (如交易所和银行间国债、银行间金融债等)。中国债券总财富指数是以债券全价计算的指数值,考虑了付息日利息再投资因素,在样本券付息时利息再投资计入指数之中。中国债券总财富指数能表征中国债券市场趋势,是债券组合投资管理业绩评估的有效工具。

本基金的业绩基准指数按照构建公式每交易日进行计算,计算方式如下:

Benchmark(0)=1000

Return(t)=95%*(中证医药卫生指数(t)/中证医药卫生指数(t-1)-1)+5%*(中国债券总指数(t)/中国债券总指数(t-1)-1)

Benchmark(t)=(1+Return(t))*Benchmark(t-1)

其中t=1,2,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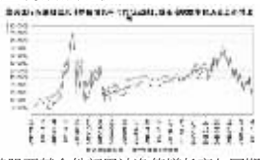

图:嘉实医疗保健股票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4年8月13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注: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十二(二)投资范围和(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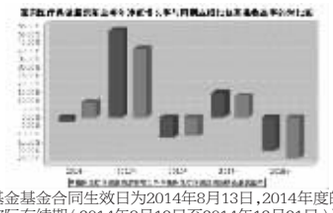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4年8月13日,2014年度的相关数据根据当年实际存续期(2014年8月13日至2014年12月31日)计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过去三年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1999年3月25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第一批基金管理公司之一,是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司注册地上海,公司总部设在北京,在深圳、成都、杭州、青岛、南京、福州、广州、北京怀柔、武汉设有分公司。公司获得首批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和QDII、特定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基金管理人共管理1只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144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具体包括嘉实元和、嘉实成长收益混合、嘉实增长混合、嘉实稳健混合、嘉实债券、嘉实服务增值行业混合、嘉实优质企业混合、嘉实货币、嘉实沪深300ETF联接(LOF)、嘉实超短债债券、嘉实主题混合、嘉实策略混合、嘉实海外中国股票(QDII)混合、嘉实研究精选混合、嘉实多元债券、嘉实量化阿尔法混合、嘉实回报混合、嘉实基本面50指数(LOF)、嘉实稳固收益债券、嘉实价值优势混合、嘉实H股指数(QDII)、嘉实主题新动力混合、嘉实多利分级债券、嘉实领先成长混合、嘉实深证基本面120ETF、嘉实深证基本面120ETF联接、嘉实黄金(QDII-FOF-LOF)、嘉实信用债券、嘉实周期优选混合、嘉实安心货币、嘉实中创400ETF、嘉实中创400ETF联接、嘉实沪深300ETF、嘉实优化红利混合、嘉实全球房地产(QDII)、嘉实理财宝7天债券、嘉实增强收益定期债券、嘉实纯债债券、嘉实中证中期企业债指数(LOF)、嘉实中证500ETF、嘉实增强信用定期债券、嘉实中证500ETF联接、嘉实中证中期国债ETF、嘉实中证金边中期国债ETF联接、嘉实丰益纯债定期债券、嘉实研究阿尔法股票、嘉实如意宝定期债券、嘉实美国成长股票(QDII)、嘉实丰益策略定期债券、嘉实丰益信用定期债券、嘉实新兴市场债券、嘉实绝对收益策略定期混合、嘉实宝A/B、嘉实活期宝货币、嘉实1个月理财债券、嘉实活钱包货币、嘉实泰和混合、嘉实薪金宝货币、嘉实对冲套利定期混合、嘉实中证主要消费ETF、嘉实中证医药卫生ETF、嘉实中证金融地产ETF、嘉实3个月理财债券A/E、嘉实医疗保健股票、嘉实新兴产业股票、嘉实新收益混合、嘉实沪深300指数研究增强、嘉实逆向策略股票、嘉实企业变革股票、嘉实新消费股票、嘉实全球互联网股票、嘉实先进制造股票、嘉实事件驱动股票、嘉实快线货币、嘉实低价策略股票、嘉实中证金融地产ETF联接、嘉实新起点混合、嘉实腾讯自选股大数据策略股票、嘉实环保低碳股票、嘉实创新成长混合、嘉实智能汽车股票、嘉实新起航混合、嘉实新财富混合、嘉实稳祥纯债债券、嘉实稳瑞纯债债券、嘉实新优选混合、嘉实新趋势混合、嘉实新思路混合、嘉实沪港深精选股票、嘉实稳盛债券、嘉实稳鑫纯债债券、嘉实安益混合、嘉实文体娱乐股票、嘉实稳泽纯债债券、嘉实惠泽混合(LOF)、嘉实成长增强混合、嘉实策略优选混合、嘉实主题增强混合、嘉实研究增强混合、嘉实优势成长混合、嘉实稳荣债券、嘉实农业产业股票、嘉实价值增强混合、嘉实新添瑞混合、嘉实现金宝货币、嘉实增益宝货币、嘉实物流产业股票、嘉实丰安6个月定期债券、嘉实稳元纯债债券、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嘉实稳熙纯债债券、嘉实丰和混合、嘉实新添华定期混合、嘉实定期宝6个月理财债券、嘉实现金添利货币、嘉实沪港深回报混合、嘉实原油(QDII-LOF)、嘉实前沿科技沪港深股票、嘉实稳宏债券、嘉实中关村A股ETF、嘉实稳华纯债债券、嘉实6个月理财债券、嘉实稳怡债券、嘉实富时中国A50ETF联接、嘉实富时中国A50ETF、嘉实中小企业量化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嘉实创业板ETF、嘉实新添泽定期混合、嘉实合润双债两年期定期债券、嘉实新添丰定期混合、嘉实新添辉定期混合、嘉实领航资产配置混合(FOF)、嘉实价值精选股票、嘉实医药健康股票、嘉实润泽量化定期混合、嘉实核心优势股票、嘉实润和量化定期混合、嘉实金融精选股票、嘉实新添荣定期混合、嘉实致兴定期纯债债券、嘉实战略配售混合、嘉实瑞享定期混合、嘉实新添康定期混合、嘉实资源精选股票、嘉实致盈债券。其中嘉实增长混合、嘉实稳健混合和嘉实债券属于嘉实理财通系列基金。同时,基金管理人还管理多个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特定客户资产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齐海滔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4年8月13日	-	15年	曾任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行业研究员,任职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天华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内需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1年4月加盟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投资经理。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中国国籍。

注:(1)任职日期是指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嘉实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公司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制度》,按照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从组织架构、岗位设置和业务流程、系统和制度建设、内控措施和信息披露等多方面,确保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杜绝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要求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以及投资管理过程中各个相关环节符合公平交易的监管要求。各投资组合能够公平地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并在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制度规范下独立决策,实施投资决策时享有公平的机会。所有组合投资决策与交易执行保持隔离,任何组合必须经过公司交易部集中交易。各组合享有平等的交易权利,共享交易资源。对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以及银行间市场交易、交易所大宗交易等非集中竞价交易制定专门的交易规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严格遵循各投资组合交易前独立确定交易要素,交易后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各投资组合按投资管理制度和流程独立决策,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通过完善交易范围内各类交易的公平交易执行细则、严格的流程控制、持续的技术改进,确保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对投资交易行为进行监察稽核,通过IT系统和人工监控等方式进行日常监控和定期分析评估并完整详实记录相关信息,及时完成每季度和年度公平交易专项稽核。

报告期内,公司对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日内、3日内、5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异常行为。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合计12次,均为旗下组合被动跟踪标的指数需要,与其他组合发生反向交易,不存在利益输送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国内经济下行压力逐渐增大,去杠杆+贸易战,市场信心严重受挫,A股市场呈现普跌局面。指数表现上,上证综指持续近2年的低波动率环境被打破,白马抱团瓦解,开年占优的上证50、沪深300在3月份之后明显调整。2季度之后,去杠杆导致流动性收紧,中美贸易摩擦加剧,A股市场风险偏好持续下行,市场出现了大幅的调整。报告期内,上证综指下跌24.59%,上证50下跌19.83%,沪深300下跌25.31%,中证500指数下跌33.32%,中小板指数下跌37.75%,创业板指数下跌28.65%,万得全A下跌28.25%。国际投资者对A股的影响在加大,A股市场估值在向成熟市场接轨。

报告期内,28个申万一级行业全部下跌,但依旧分化较大,休闲服务、银行跌幅在15%以内,而电子、有色跌幅均超过40%。白马抱团尽管有所减弱,但是资金在继续追逐确定性成长的公司,出现了一批新的抱团个股,只是和2017年相比,机构抱团更集中在高成长公司上。

报告期内,医药生物(申万)下跌27.67%,在28个申万一级行业中排名第7,但是波动巨大。上半年,在疫苗、创新药产业链、医疗服务的带动下,医药指数上涨了接近20%,但是,下半年,在黑天鹅事件频发(长生生物疫苗事件、华海药业原料药事件等)和严格控费政策出台(4+7带量采购)的打击下,医药股大幅下跌,全年出现了很大的负收益。从风格上看,大市值公司显著占优。从行业内部看,医疗服务(下跌20.5%)、生物制品(下跌23.08%)、化学制药(下跌27.57%)跑赢指数,医疗器械(下跌28.6%)、中药(下跌31.17%)、医药商业(下跌31.83%)跑输指数。尽管医药指数整体下跌幅度较大,但是仍有10%左右的个股实现了正收益,主要集中在高景气和低估值领域,如(CRO/CMO)、疫苗、药店、医疗服务、原料药等。

由于组合对2018年医药行业投资机会判断相对乐观(但机会是结构性的),组合在报告期内一直保持了较高的仓位,在行业整体下跌的情况下,净值出现了较大的损失。操作上,主要是在2月份市场的调整中增加了部分优质次新股的配置,在2季度增加了零售药店的持仓,另外就是年底在处方药大幅下跌后,增持了部分优质处方药公司。结构上继续按照3个方向来配置,即强劲的内生增长(高端仿制药、生物药、医疗器械的国产替代)、行业变革期受益的环节(零售药店)以及技术创新类的公司(创新药),具体到医药子行业上,超配了医药商业、生物医药、化学制药,低配了中药。从标的股票的市值构成上,中小盘的配置比例有所提高。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196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9.73%,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4.38%。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19年宏观总需求承压,A股历史盈利周期由地产周期主导,历次盈利下行周期的结束,均来自政府对房地产的刺激,在目前的房地产政策延续的情况下,地产投资增速预计将显著下滑,2019年非金融企业盈利内生增速大概率负增长。"房住不炒"的长期定位,决定了房地产政策的放松只会在部分二三线城市,因城施策,再次全面放松的概率不大,因此,上半年经济下行的压力依旧会较大,随着稳增长政策的发力,年内盈利增速的低点可能出现在下半年。

流动性方面,社融短期难以恢复,宽货币向宽信用的转变缓慢,主要是因为商业银行风险偏好难以扭转以及资管新规过渡期,非标减压难以停止,此外,房地产融资需求也在减弱。股市资金方面,外资和保险是主要的资金来源,预计仍将稳定的流入。

参考A股以往的历史,如果上一年经历过剧烈的估值收缩,则在盈利见底当年,估值不会有很大的波动。经历过2018年的普跌,万得全A的个股分化已经回到历史低位,个股普跌的行情应该已经告一段落。我们认为,随着市场估值已经下跌到历史最低分位,后续A股市场至少会有结构性机会,我们对2019年的市场保持相对乐观的看法。

我国即将进入老龄化社会,未来医疗方面的需求将可能出现跳升,因此,医保支付压力将持续的增大,加强控费是趋势,加之现阶段我国处在经济减速阶段,医保控费可能出现严厉的方式,比如4+7带量采购。未来即便4+7带量采购政策发生修正,但控费趋严的方向不会变化,医药行业收入增速很难回到几年前的水平,但是,我国的老龄化在加快,个人支付能力在提高,商业保险也在快速发展,我国医药行业长期发展的核心驱动因素并未改变。长期看,医药行业依旧是最好的成长性行业之一,行业增速仍旧在GDP增速之上。

总量的增长就意味着至少有结构性的机会。我国医药行业的长期投资逻辑并没有改变:市场容量扩大(需求持续的增长),行业集中度大幅提升(供给侧改革,发达经济体TOP100药企收入一般要占到行业90%以上,而我国目前不到20%)、结构改善(辅助用药让位于治疗性用药,仿制药让位于创新药),医药行业将继续在利润增长和政策带来的阶段性估值波动中前行。

长期看,医药作为成长型行业,每一次由政策带来的行业低谷,都会是下一个向上的开始,我们需要做的是找到在下一个估值向上阶段中最受益的公司。

从估值角度看,医药行业的PE、相对沪深300溢价率、相对剔除银行股后全部A股溢价率均接近过去10年的最低水平,对于4+7带量采购政策的悲观预期已经反映到估值上了。随着政策修正(未来控费政策还会很多,但是最严厉的就是唯低价+独家中标了)和业绩的兑现,目前过度悲观的预期会得到修正,从1年维度来看,估值修复将是最主要的收益来源。

我国医药行业已经进入规范化发展的新阶段,辅助用药占比持续下降,刚需用药占比持续提升,加之医药行业的科技属性在提高,创新药研发逐渐进入收获期,从而带动研发型公司业绩加速增长,我国医药行业的大市值公司时代已经开启。对于未来的医药行业投资,我们会更加聚焦,集中在以下几个领域:一是创新药和新型的医疗技术;二是受益处方外流和行业集中度提升的医药流通领域;三是已经建立显著竞争优势的高端仿制药公司(未来仿制药行业会高度集中,供给侧改革已经开始);四是有能力进行进口替代的医疗器械公司;五是以眼科为代表的医疗连锁公司。

随着行业的规范化以及科技属性的增强,利润将向领先的各细分领域龙头公司集中,未来行业两极分化的情况将持续的强化,实际上,从过去2年的情况看,无论当年行业指数涨跌,均仅有10%左右的个股是涨的。我们将主要在我们长期看好的主线上选择估值有优势的公司进行投资。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专业委员会,委员由固定收益、交易、运营、风险管理、合规等部门负责人组成,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基金管理人估值委员和基金会计均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报告期内,固定收益部门负责人同时兼任基金经理、估值委员,基金经理参加估值专业委员会会议,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与估值相关的机构包括但不限于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等。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2)根据本报告3.1.1"本期利润"为-377,879,193.49元,3.1.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41,725,387.12元,以及本基金基金合同(十六(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的约定,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4.8 管理人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所涉相关事项的说明

无。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嘉实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审计报告

嘉实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注册会计师薛竞、张勇签字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9)第22720号)。

投资者可通过登载于本基金管理人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嘉实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7.4.7.1	103,533,878.98	72,539,059.22
结算备付金		244,834.03	697,957.37
存出保证金		256,956.72	212,557.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1,374,070,949.73	1,356,184,951.41
其中:股票投资		1,292,207,909.73	1,284,652,011.81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81,863,040.00	71,532,939.6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7,310,526.09	9,879,186.76
应收利息	7.4.7.5	1,338,150.42	593,861.18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580,578.60	904,170.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1,488,335,874.57	1,441,011,743.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3,164,577.51	16,825,560.01
应付赎回款		2,094,217.80	2,577,495.49
应付管理人报酬		1,990,171.22	1,777,192.55
应付托管费		331,695.21	296,198.76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147,481.63	548,451.78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403,404.97	392,551.10
负债合计		8,131,548.34	22,417,449.69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1,237,607,423.07	952,256,063.40
未分配利润	7.4.7.10	242,596,903.16	466,338,230.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80,204,326.23	1,418,594,294.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88,335,874.57	1,441,011,743.81

注:报告截止日2018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1.196元,基金份额总额1,237,607,423.07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嘉实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 至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8年1月1日 至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 至 2017年12月31日
一、收入		-345,901,470.50	229,917,262.81
1.利息收入		3,492,081.39	837,690.4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778,816.31	800,120.36
债券利息收入		2,713,265.08	37,570.11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7,227,098.96	29,447,372.78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1,279,053.16	18,609,399.29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561,293.63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4	-	-
股利收益	7.4.7.15	15,386,752.17	10,837,973.49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6	-370,322,706.61	198,287,002.22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3,702,055.76	1,345,197.34
减:二、费用		31,977,722.99	29,583,244.60
1. 管理人报酬		24,744,955.85	22,503,014.53
2. 托管费		4,124,159.38	3,750,502.46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7.4.7.18	2,666,349.90	2,901,884.93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税金及附加		0.98	-
7. 其他费用	7.4.7.19	442,256.88	427,842.6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7,879,193.49	200,334,018.21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7,879,193.49	200,334,018.21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嘉实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 至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 至 2018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952,256,063.40	466,338,230.72	1,418,594,294.1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77,879,193.49	-377,879,193.4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85,351,359.67	154,137,865.93	439,489,225.60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027,180,874.67	550,767,611.13	1,577,948,485.80
2.基金赎回款	-741,829,515.00	-396,629,745.20	-1,138,459,260.2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37,607,423.07	242,596,903.16	1,480,204,326.23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 至 2017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58,512,258.70	376,966,778.40	1,635,479,037.1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00,334,018.21	200,334,018.2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06,256,195.30	-110,962,565.89	-417,218,761.19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76,008,796.72	113,341,035.03	389,349,831.75
2.基金赎回款	-582,264,992.02	-224,303,600.92	-806,568,592.94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952,256,063.40	466,338,230.72	1,418,594,294.12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7.1	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经雷	王红	张公允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一致。

7.4.2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3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立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德意志资产管理(亚洲)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7.4.4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下述关联方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4.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及上年度可比期间(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7.4.4.2 关联方报酬

7.4.4.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 至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 至 2017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4,744,955.85	22,503,014.53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7,892,589.94	8,103,539.18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当年天数。

7.4.4.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 至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 至 2017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4,124,159.38	3,750,502.46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当年天数。

7.4.4.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及上年度可比期间(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4.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4.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 至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 至 2017年12月31日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7,860,849.05	7,860,849.05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7,860,849.05	7,860,849.05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64%	0.83%

注:本报告期内(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及上年度可比期间(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7.4.4.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期末(2018年12月31日)及上年度末(2017年12月31日),其他关联方未持有本基金。

7.4.4.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 关联方名称 | 本期 2018年1月1日 至